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告的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对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董事会附属委员会主席及成员的变更

本公司董事会（「**董事会**」）谨此宣布，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其主要营运附属公司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董事会附属委员会的主席及委员作出如下变更：

1. 蔡冠深博士（现任薪酬委员会委员）将获委任为薪酬委员会主席；及
2. 童伟鹤先生将不再担任薪酬委员会主席，惟将继续留任为其委员。

承董事会命
公司秘书
罗楠

香港，2017 年 3 月 31 日

于本公告日期，**董事会成员**包括田国立先生*（**董事长**）、陈四清先生*（**副董事长**）、岳毅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任德奇先生*、高迎欣先生*、许罗德先生*、李久仲先生、郑汝桦女士**、蔡冠深博士**、高铭胜先生**及童伟鹤先生**。

* 非执行董事

** 独立非执行董事